2019年辛集镇部门预算公开

2019年度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主要职能

第二部分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2019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2019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2019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2019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五、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单位规格为正科级单位，内设3个机构：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共有编制95人，其中：行政编制30人，事业编制65人；全供人员95人，离退休人员24人。所属事业单位0个。

**二、部门或单位岗位职责：**

一、 执行国家制定的各项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制定并落实全镇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三、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的监督责任。

四、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六、加强镇村财政的监督和管理。

七、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八、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九、 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1. **部门预算构成**

辛集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是汇总预算，预算包括下属4个二级事业单位：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村镇建设发展中心、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辛集镇2019年预算收支总计701.81万元，支出预算总计701.81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4.285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乡镇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费增长。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收入预算701.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97.81万元；缴入国库的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支出预算 701.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4.73万元，占支出总额98.99%；项目支出7.08万元，占支出总额1.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697.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4.1988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8.4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127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0.2619 万元；农林水支出支出132.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655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701.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性支出598.339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2.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334万元，项目支出7.08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04.285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乡镇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费增长。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94.7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预算598.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性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82.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 14.33万元，主要包括：抚恤、遗属补助、离退休费等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辛集镇政府2019年预算支出701.81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8.33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89.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项目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土地补偿、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334万元，主要包括个人部分、公用部分、生活补助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为0万元。

九、“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占 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占50 %。与2018年三公支出4万元相比增加2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增加2万元，随着精准扶贫、美丽乡村、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的开展，公务活动较多，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3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督导、兄弟乡、镇之间的学习交流等，与2018年相比增加2万元，增长200%。主要原因是随着精准扶贫、美丽乡村、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的开展，公务活动较多，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辛集镇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32.15万元，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18 年增加24.9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社会保障费等上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三）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年，我单位对各项财政资金实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详细的考评制度，由目标管理办公室具体落实。通过严格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收到了良好的效果。2019年我镇将继续实行严格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各项工作管理水平。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期末，辛集镇人民政府共占用固定资产387.79万元，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 辆，垃圾清运车1辆，执法执勤车0辆，其他用车0 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办公用房面积2300平米，业务用房面积2669平米。

（五）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辛集镇人民政府无负责管理的转移支付项目。

（六）债务收入支出项目情况

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无债务收入安排支出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的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辛集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_

鹿邑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2019年3月18日